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华能源（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能源”）（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以下简称“茂名一期”），以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茂名”）为实施主体，已于近期进入正式建设阶段。现将截至本公告日的项目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2020年3月20日，公司与技术供应商美国霍尼韦尔 UOP 公司联合发布了新一代丙烷脱氢工艺技术，并签约应用在茂名一期建设上。新工艺单程转化率提高了近一倍，能耗节约了 30%，装置占地面积减少 25%，其采用环境友好型催化剂且装置长周期运转 3 年以上。

2、2020年3月21日，公司与茂名市人民政府在茂名滨海新区举行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开工活动，茂名一期正式进入建设阶段，公司也向全球领先的绿色化工生产商和优质氢能源供应商的成功转型迈出了坚实步伐。

茂名一期报批总投资 1,661,736 万元，建设 2 套 100 万吨/年 PDH 装置，4 套 50 万吨/年 PP 装置，2 个 50000GT（含 3 个 5000GT）泊位的码头及配套库区、公辅设施等，项目将提供近千个就业岗位，预计 2022 年 3 月建成投产。投产后，每年将产出 8 万吨的氢气，公司将致力与茂名市一起共同发展氢能产业，积极参与大湾区氢能源产业链建设进程。

3、公司近日接到东华茂名通知，茂名一期获得由茂名滨海新区经济发展局颁发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内容包括 2 套 100 万吨/年 PDH 装置和 4 套 50 万吨/年 PP 装置，并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

4、截至本公告日，茂名一期的配套库区项目首批 181 亩土地已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安全预评价、环境影响报告等前期审批均已获得批复，并取得了施工许可证，已开工建设。

公司将按照计划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